

# 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第二次会议决议

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于2026年3月25日以现场结合视频通讯方式召开，公司全部三名独立非执行董事童朋方、张延安、萧志雄参加会议。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铝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全体独立非执行董事认为：

1.公司关于中铝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铝财务公司）风险持续评估的报告充分反映了中铝财务公司的经营资质、内部控制、经营管理及风险管理情况，结论客观、公正，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2.中铝财务公司作为非银行金融机构，其业务范围、业务内容和流程、内部的风险控制制度等都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的严格监督，其成立至今严格按照《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之规定经营，建立了较为完整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能较好地控制风险，对风险的管理不存在重大缺陷。公司与中铝财务公司之间发生的关联存、贷款等金融业务风险可控。

基于上述意见，全体独立非执行董事同意本议案，并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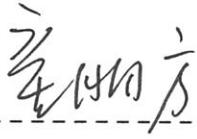
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有权表决票 3 票，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仅为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决议签字页)

全体独立董事签名：



童朋方



张廷安

萧志雄

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5日

(本页无正文，仅为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决议签字页)

全体独立董事签名：

童朋方



张廷安

萧志雄

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5日